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在公司 1 号会议厅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为 3 人，监事会主席周波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逐项认真审议，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(一)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报告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三)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，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

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(四)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(五)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经验丰富，审计人员勤勉尽职，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(六)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七)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实际业务开展需要，双方基于市场原则进行平等自愿、公平定价，交易合理；同时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(八)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子公司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(九)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能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各项经营风险，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3 月 25 日